

赣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赣市科发〔2023〕4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度市级科技企业 孵化器认定和众创空间备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科创中心，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三大战略、八大行动”，大力实施科技创新赋能行动，更好引导我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高质量发展，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快速成长，构建良好的科技创业生态，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升水平，根据《赣州市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试行）》和《赣州市众创空间备案实施细则（试行）》，决定开展 2023 年度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众创空间备案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市级以下创新创业服务机构可以申报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已经是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不建议申报市级众创空间备案。本着 1 个创新创业服务机构 1 块牌子的原则，

如果申报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成功，则不保留其市级众创空间牌子。

(二) 已通过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或众创空间备案的，不再申报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或众创空间。

二、申报程序

(一) 申报机构在3月17日前向所在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提交申报书一式两份(附电子版),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 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实地核查,对符合认定条件的,在3月24日前将盖好章的申报书一份(附电子版)报送到市科技局。

(三) 市科技局将组织人员进行评审与实地复核,通过评审与复核的,确认为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或众创空间。

三、业务咨询

市科技局高新科,联系人:陈莉,联系电话:8991581;
邮箱: gzskijgzk@163.com。

附件: 1. 赣州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报书
2. 赣州市众创空间备案申报书



赣州市科技局办公室

2023年2月28日印发

受理编号： _____

赣州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 申报书

(2023年度)

申报单位： _____

孵化器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推荐部门：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赣州市科学技术局制

二〇二三年

诚信承诺书

(申报个人)

本人参与此次科技项目(课题)的申报,现郑重作出如下诚信承诺:

1. 保证不发生故意反复申报、重复申报的行为。
2. 确保申报材料内容及附件资料全部真实,涉及的科研数据、研究成果及所引用的资料文献、图标、注释合法。
3. 本人符合申报条件并无科研诚信失信行为。
4. 遵守相关纪律,不以游说、请托、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要求相关业务部门或人员对申报的项目(课题)予以关照。
5. 主动接受监督,并按要求对科技管理部门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本人自愿遵守以上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并列入科研诚信失信记录。

承诺人:

(申报单位)

本单位参与此次科技项目(课题)的申报,现郑重作出如下诚信承诺:

1. 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无反复申报、重复申报的行为。
2. 保证申报材料内容及附件资料全部真实,涉及的科研数据、研究成果及所引用的资料文献、图标、注释合法。
3. 强化对项目(课题)组成员的科研诚信审核,保证参与申报的全体项目(课题)组成员无科研诚信失信行为。
4. 遵守相关纪律,不以游说、请托、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要求相关业务部门或人员对申报的项目(课题)予以关照。
5. 主动接受监督,并按要求对科技管理部门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本单位自愿遵守以上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并列入科研诚信失信记录。

承诺单位

一、孵化器基本概况

1、赣州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请表			
申报单位名称			
孵化器名称			
孵化器性质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实际运营时间		孵化器类型（综合类，专业类）	
法人代表		性别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联系人		性别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管理人员总数(人)		其中：大专以上学历人数(人)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直接用于入孵企业建筑面积(平方米)	
孵化器自创建以来总服务与投资收益(万元)		上年度年服务与投资收益(万元)	
累计设立种子(孵化)资金的经费额度(万元)		其中：上年度新增额度(万元)	
孵化器自创建以来获得政府部门资金总数(万元)		其中：上年度获得资金(万元)	
孵化器创建以来在孵企业累计获得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支持项目数(项)		资助总经费(万元)	
在孵企业数(家)		其中：上年度新入驻企业数(家)	
累计毕业企业数(家)		其中：上年度毕业企业数(家)	
在孵和毕业企业为社会提供的就业机会数(个)			
在孵和毕业企业中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其中：上年度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2、赣州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条件对照说明

项目	市级孵化器条件	申报孵化器条件
运营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完善的运营管理体系和孵化服务机制，在赣州市内实际注册并运营满1年	
场地要求	可自主支配的孵化场地面积不低于4000平方米，在孵企业可使用面积(含公共服务面积)占70%以上。如孵化场地为租赁的，则须满足至少3年有效租期(自申报年度开始计算)	
资金要求	孵化器配备自有种子资金或合作的孵化资金规模不低于300万元，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占比不低于8%，并有不少于1个的资金使用案例	
服务队伍	专业孵化服务人员(指具有创业、投融资、企业管理等经验或经过创业服务相关培训的孵化器专职工作人员)占机构总人数70%以上。每15家在孵企业至少配备1名专业孵化服务人员和1名创业导师	
知识产权	在孵企业中已申请专利的企业占在孵企业总数比例不低于30%或拥有有效知识产权的企业占比不低于20%	
在孵企业	在孵企业不少于15家，且每千平米(实际使用)平均在孵企业不少于1家	
毕业企业	8家以上	

四、孵化器现有孵化服务设施及支持措施

1、孵化器的内部机构设置及职能分工

2、科技企业孵化器种子(孵化)资金设立情况表

自有种子(孵化)资金总额(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万元)	
			自有资金(万元)	
			其它来源(万元)	

设立时间

自有种子(孵化)资金支持在孵企业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支持额度(万元)
合计		

自有种子(孵化)资金支持在孵企业发展典型案例

3. 科技企业孵化器现有公共服务平台情况表

(1) 已建或在建的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名称(如实验室和测试中心等)

平台名称	主要功能与作用	建设时间	总投资 (万元)

(2) 引入的科技中介服务机构

机构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引入时间	人员总数 (人)

(3) 引入的投资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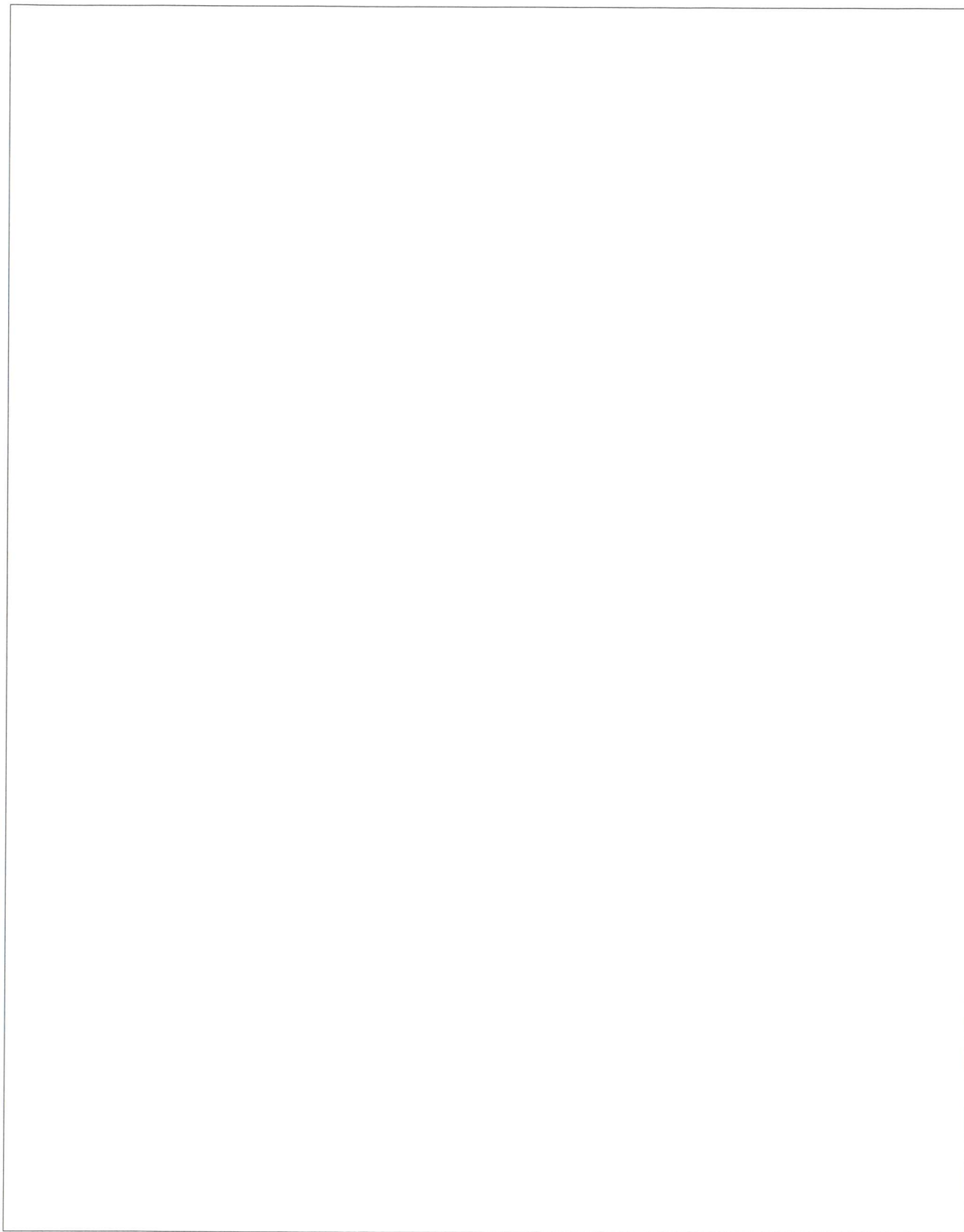
机构名称	主要功能与作用	引入时间	注入资本 (万元)

2、科技企业孵化器毕业企业情况对照说明

序号	企业名称	入驻时间	毕业时间	主营业务	具备毕业条件哪一条（选填）

备注：根据《赣州市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赣市科发〔2022〕25号）第八条4项毕业企业条件，选填：1. 经国家备案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2. 连续2年营收累计超过500万元；3. 累计天使投资或风险投资超过500万元；4. 被兼并、收购或在国外资本市场挂牌、上市。

3、企业孵化的成功案例



六、附件材料清单

序号	附件名称
1	孵化器运营资质相关文件（营业执照扫描件等相关文件）
2	孵化器所有在职管理人员学历证明扫描件
3	孵化器孵化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
4	孵化器对在孵企业和毕业企业的相关管理办法(包括入驻企业评审、毕业企业认定等管理、考核办法)扫描件
5	上一年度财务报表
6	科技企业孵化器种子(孵化)资金设立情况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存款证明、自由设立种子资金或孵化资金的文件、如何使用自有种子资金或孵化资金的文件等),并提供资金使用的1个案例证明(如:投资证明文件等)
7	孵化器与合作的中介服务机构(包括法律事务所、会计事务所、咨询机构和风险投资机构等金融机构)签署的为在孵企业服务的合作协议的扫描件
8	所有在孵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企业与孵化器签署的孵化服务协议或入驻协议扫描件
9	所有企业毕业前在孵化期的营业执照和搬离孵化器后新场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办理中的手续证明
10	其他相关附件材料

七、审核意见

个人承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均真实有效。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p>
申报单位意见	同意申报 负责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县级科技主管 部门意见	负责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市科技局意见	负责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受理编号： _____

赣州市众创空间备案申报书

(2023年度)

众创空间名称： _____

运营机构名称： _____

推荐部门： _____

赣州市科学技术局制

二〇二三年

诚信承诺书

(申报个人)

本人参与此次科技项目(课题)的申报, 现郑重作出如下诚信承诺:

1. 保证不发生故意反复申报、重复申报的行为。
2. 确保申报材料内容及附件资料全部真实, 涉及的科研数据、研究成果及所引用的资料文献、图标、注释合法。
3. 本人符合申报条件并无科研诚信失信行为。
4. 遵守相关纪律, 不以游说、请托、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要求相关业务部门或人员对申报的项目(课题)予以关照。
5. 主动接受监督, 并按要求对科技管理部门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本人自愿遵守以上规定, 如有违反, 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 并列入科研诚信失信记录。

承诺人:

(申报单位)

本单位参与此次科技项目(课题)的申报, 现郑重作出如下诚信承诺:

1. 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把关, 确保无反复申报、重复申报的行为。
2. 保证申报材料内容及附件资料全部真实, 涉及的科研数据、研究成果及所引用的资料文献、图标、注释合法。
3. 强化对项目(课题)组成员的科研诚信审核, 保证参与申报的全体项目(课题)组成员无科研诚信失信行为。
4. 遵守相关纪律, 不以游说、请托、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要求相关业务部门或人员对申报的项目(课题)予以关照。
5. 主动接受监督, 并按要求对科技管理部门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本单位自愿遵守以上规定, 如有违反, 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 并列入科研诚信失信记录。

承诺单位:

一、基本情况

众创空间名称					
运营机构名称					
地址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时间		场地面积(平方米)			
运营时间		众创空间类型(综合类、专业类)			
工位数 (个)		设立种子基金数额 (万元)			
入驻创业团队和创业企业数量 (个)		聚集创客数量 (人)			
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负责人					
联系人					
建设情况					
主要负责人简介					
众创空间定位、特色和理念					

<p>服务模式和内容 (含导师、培训、 路演、沙龙、大赛 、资源对接等)</p>	
<p>场地和硬件设施情况</p>	
<p>投融资服务情况</p>	
<p>年协议入驻创业团 队和企业情况</p>	
<p>专业众创空间功能条件 情况</p>	

成功孵化案例

二、入驻创客、创业团队或创业企业情况

序号	创客、创业团队或创业企业名称	入驻时间	创业项目名称	行业领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四、附件清单

序号	附件名称
1	众创空间运营资质相关文件（营业执照扫描件等相关文件）
2	固定办公场所证明
3	管理制度
4	服务功能
5	融资渠道
6	导师队伍
7	入驻创业团队和企业清单
8	其他相关附件材料

五、审核意见

个人承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均真实有效。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p>
申报单位意见	同意申报 负责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县级科技主管 部门意见	负责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市科技局意见	负责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